

紀念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頒佈21周年活動

基本法兒童 創意填色比賽

收件日期 即日起至2014年3月14日

比賽宗旨

鼓勵兒童參與推廣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的活動，讓他們能發揮創意，並透過圖畫呈現出澳門特別行政區在基本法保障下的繁榮與穩定。

比賽主題

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頒佈21周年

比賽對象

本澳6至12歲的兒童

比賽組別

A組：6至7歲（2007年至2008年的出生者）；
B組：8至9歲（2005年至2006年的出生者）；
C組：10至12歲（2002年至2004年的出生者）。

比賽獎項

每組設有冠、亞、季軍及12名優異獎
冠軍：圖書禮券1,000元及獎狀；
亞軍：圖書禮券800元及獎狀；
季軍：圖書禮券600元及獎狀；
優異獎：圖書禮券200元及獎狀。

參賽方式

參加者需在主辦單位提供A3圖畫紙上進行填色，並在圖畫紙上的預留空間內進行創作，豐富原稿內容。

圖畫紙索取及收件地點

- ◎ 基本法推廣協會：羅利老馬路4-6號文德大廈地下前座
星期一至星期五，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，下午2時至5時30分，
星期六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（公眾假期除外）。
- ◎ 法務局：澳門水坑尾街162號公共行政大樓17樓
星期一至星期五，上午9時30分至中午1時，下午2時30分至5時30分（公眾假期除外）。
- ◎ 成人教育中心：祐漢看台街313號翡翠廣場3樓
星期一至星期六，上午9時30分至晚上9時30分，星期日上午9時30分至下午6時（公眾假期除外）。
- ◎ 教育暨青年局終身學習服務站：澳門得勝馬路12號B
星期二至六，上午11時30分至晚上7時30分。

查詢 法務局 8987 2326（樓先生）

主辦單位 澳門基本法推廣協會 法務局 民政總署 教育暨青年局

